

古诗文中的家风家教

■王争亚

书苑随笔 启迪智慧,滋润心灵

受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的熏陶和影响,良好的家风家教自古以来就为我们这个文明古国千家万户所崇尚、所践行。今天,我们不妨走进唯美的古诗文中,去感受那正气充盈、淳朴厚重的家风家教。

古诗文中的家风家教,大都体现在诗作者写给晚辈和家人的诗文中。家训之中,其内容不外乎围绕为人处世、孝老爱亲、勤俭持家、和睦邻里、治学读书等方面。

家庭是人生的第一个课堂,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古代一些进步开明的文人贤达深谙家教对于子女成长成人的重要性,而家教首先引导子女懂得做人之本,知晓大义,从小培养报国之志和家国情怀。一生坎坷的晚唐诗人韦庄在他的《勉儿子》诗中写道:

养尔逢多难,常忧学已迟。
辟疆为上相,何必待从师。

这是韦庄鼓励儿子在战乱之时投笔从戎、报效国家而作的一首小诗。体现了诗人心系国事、胸怀天下的家国情怀。诗文所表达的中心思想都是希望子女处理好家事与国事、学业与国运之间的关系。在作者眼里,个人学业与报效国家这等重大事相比,孰轻孰重,不言而喻。这对于涉世不深的子女长大成人之后做人做事、确立正确的人生观,无疑起着正面而积极的引导作用。初唐诗人杨炯在《从军行》中“宁为百夫长,胜作一书生”的诗句,或许正是古时一介书生渴望从军报国,奔赴疆场杀敌建功豪情壮志的生动写照。

清廉做人、勤俭持家是中华民族家风建设的传统美德。清人郑燮在《为二女适袁氏作》的诗文中写道:

官罢囊空两袖寒,聊凭卖画佐朝餐。
最惭吴隐查钱簿,赠尔春风几笔兰。

身为“康熙秀才、雍正举人、乾隆进士”的郑板桥,一身正气,两袖清风。在爱女出嫁时居然无钱置办嫁妆,仅以一幅兰竹图相赠,并在上面题了这首诗。贫困如斯却气节如此!作为封建社会士大夫,郑板桥这种清廉朴素操持子女婚姻大事的做法,对于子女的成长影响是大有裨益的。如此家风育人传世,令后人敬慕不已。

倡导勤俭度日、节衣缩食好家风的古诗文还有不少,明末清初著名教育家朱柏庐在他的《朱子家训》中有两句脍炙人口的格言,即:“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这两句近似口语的家训,朴实无华却有着令人铭心刻骨的力道。

孝老爱亲从来都是好家风中最重要、最基本的方面,百善孝为先,孝为德之本。在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中,尽孝从来都是做人行为准则的一个基本道德规范。在这方面,大家耳熟能详的古诗文可以罗列许多。“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不敬,何以别乎?”是孔老夫子斥责发愤的千年一问;“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是孟子对以“孝”和“爱”建立和谐人际关系的谆谆劝勉;“但能行孝向尊亲,总得扬名于后世”是白居易将能否孝敬父母作为衡量个人品行优劣的标准;“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更是孟郊感恩父母犹如春晖普泽大地般养育之恩的真情表达。

和睦处理邻里关系是家庭美德的重要内容。清康熙年间有个大学士名

叫张英。一天,张英收到家信,说家人为争三尺宽的宅基地与邻居发生纠纷,要他利用职权疏通关系,打赢这场官司。张英阅后坦然一笑,挥笔写下一封回信,并附诗一首:

千里指书只为墙,再让三尺又何妨?
万里长城今犹在,不见当年秦始皇。

家人接信后,让出三尺宅基地。邻居见此,也主动相让,结果成了六尺巷。这首小诗生动地反映了当时位高权重的张英在家庭成员中倡导为人宽容大度、和睦相处邻里、不与民众争利的优良品德。如此家风令人为之叹服。

教育子女勤学苦练历来是家风家教中一个不可或缺的方面,古诗文中有关这方面的内容实在不少。大诗人杜甫在写给次子《又示宗武》诗中,字里行间体现着一位父亲希望晚辈潜心求学的殷殷期许:

觅句新知律,摊书解满床。
试吟青玉案,莫羡紫罗囊。
假日从时饮,明年共我长。
应须饱经术,已似爱文章。
十五男儿志,三千弟子行。
曾参与游夏,达者得升堂。

诗中杜甫要求儿子宗武严谨治学、刻苦求知的教诲溢于言表。杜甫作为一代诗歌宗师,对儿子的期望是饱览经书,读诗做文,学有所成,教育鼓励儿子自觉传承家族优秀的诗歌传统,成为自己的诗歌传人。其实早在宗武几岁时,杜甫就在《宗武生日》诗中曰:“诗是吾家事,人传世上情。熟精文选理,休觅彩衣轻。”杜甫给宗武指出学习作诗的路径,就是“熟精文选理”。诗人把自己一生写诗作文的心得倾囊传授,诗文的

字字句句可谓情真意切,苦口婆心。陆游的《冬夜读书示子聿》是大家耳熟能详的一首好诗,这是一首哲理诗,包含了诗人深邃的教育思想理念和科学的学习方法,告诫孩子不能死读书,要学以致用,身体力行。诗中写道:

古人学问无遗力,少壮工夫老始成。
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

诗的文字虽然朴实,内涵却极为丰富。但凡读到这首诗的读者,大都能从诗中得到启发,教育作用不言自明,而注重学用结合的学习方法也无疑是科学有效的学习方法。

类似这种在家庭中营造读书求知良好家风的古诗文还有许多。唐末著名的现实主义诗人杜荀鹤在《题弟侄书堂》中“少年辛苦终身事,莫向光阴惰寸功”,说的就是年轻时的努力是有益终身的大事,面对匆匆逝去的光阴,不要丝毫放松自己的努力。欧阳修在他的《诲学说》中用“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的箴言教诲子女应该发奋学习,加强自身修养而成为正人君子。唐代诗人卢肇在《送弟》诗中写道:“古人尽向尘中远,白日耕田夜读书。”叮嘱其弟不要盲目羡慕已经随时间流逝远去的古人,而是要利用白天的时间干农活,再利用晚上的时间静心读书。杜牧在《冬至日寄小侄阿宜诗》中以“一日读十纸,一月读一箱”的直白语句,告诫侄儿读书求知贵在日复一日的坚持,“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的道理。古人重视家风家教的经典诗句灿若繁星,浩如烟海,以上或许只是其中的冰山一角。品读重温这些诗句,对于当今我们培养一代新人、感悟修身齐家、培育文明新风、构建和谐社会等,无疑有着积极的意义。

书里书外 开阔视野,厚实人生

收到由郑鲁南主编的翻译家谈翻译的新书《一本书和一个世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随手翻阅,爱不释手。全书共69篇文章,印象最深的是这些文章的作者,也就是这些世界文学名著的翻译者,他们有不少是我的师长、同事和朋友。有些老一辈翻译家虽未谋面,但大名早已如雷贯耳。比如,当年我在中国社科院外文所科研处工作的时候,有一天来了个穿着极为普通的人,我以为他是清洁工,不料他自我介绍说“我是傅惟慈”,我吃了一惊,他可是通晓多国语言的翻译大家啊!

每部经典作品都展现出一个充满异国情调的世界,而每位译者本身就是一个世界。他们的切身体会和无怨无悔的献身精神,使我们懂得了翻译的重要和艰辛。他们为翻译事业贡献了毕生的精力,书中的69位作者已有30多位去世,最长寿的是105岁时去世的杨绛先生。健在者约有40位,最长的是北京大学99岁的许渊冲教授,其余也都是耄耋之年。笔者今年76岁,相比之下还是后辈,不禁油然而生“知交半零落”的感慨。

杨绛先生在谈到《吉尔·布拉斯》一书的翻译时说过,译文的修改永无止境。她的译作《小癞子》以文笔生动、流畅著称,但在翻译《吉尔·布拉斯》的时候,为她校对的钱钟书先生却说“看不懂”,在她的译稿上划满了杠杠。读者看不懂,说明译者没有把意思译出来。这部小说于1956年出版,1962年修订,数十年之后她还“恨不能再加修改”,这种精益求精的精神确是后辈楷模。

当年与艾珉女士一起开会和参加活动,后来听说她身体欠佳,多次手术,见面也越来越少。最近,《中国社会科学报》发表她的文章《我们为什么爱读巴尔扎克》,编辑请我代校阅,因为她已经无法看稿。看了她在《一本书和一个世界》中《浅谈(巴尔扎克全集)》的翻译,才知道她为出版多达30卷、1200万字《巴尔扎克全集》,从1983年立项到1999年出版,前后花费了十余年的心血,可谓甘苦备尝。她深切地体会到“要吃透原著,仅仅懂法文是远远不够的,还得有深厚广泛的知识积累,至少应谙熟欧洲的历史文化和风土人情”。诚哉斯言!她还提到请“中央编译局才华出众的译审施康强”模仿明清话本的文体来翻译巴尔扎克的《都兰趣话》,使我想起老同学施康强于不久前去世,心中不胜唏嘘。

郑永慧先生的《往事》提到了我在南京大学的老同学孙恒,他当时在长沙铁道学院任教。出乎意料的是,孙恒写了一篇《评卡门的两个中译本》,把郑永慧与傅雷的两个译本进行对比,而且认为郑永慧译的优于傅雷译本,因为傅译中有颇多漏译和错译之处。杨绛先生在得知后评价说:“孙君的文章,写得极好,评得也极公允。”郑先生后来在翻译梅里美的《科隆巴》时,发现已有的傅雷译本中错译、漏译、笔误多达50余处,他为此发表了一篇《浅谈翻译的“信”》,意思是“任何一个高明译者都很难完全杜绝失误”。许渊冲先生也在《我译(约翰·克里斯托夫)》

表情达意的治学精神

——评《一本书和一个世界》
■吴岳添

中,就全书开头傅雷译的“江声浩荡,自屋后升起”与许渊冲译“江流滚滚,声震屋后”进行了精彩的对比分析。若非两位前辈翻译家细论,我等岂能得知大翻译家傅雷先生的译本尚可商榷,因而更觉学无止境、学海无涯。

翻译文学巨著往往需要付出多年的时间和精力,翻译家们为译作作尽善尽美而呕心沥血,甚至付出生命。正如67岁病逝的社科院外文所副所长吕同六在《一件吃力难讨好的事》里所说的那样:“笔者和文学翻译打交道,粗粗算来已40年有余,总的感觉就是一个‘苦’字”。罗念生先生坚持翻译《伊利亚特》到最后息,弥留之际还嘱托王煊生继续译完全诗。叶廷芳先生是德国文学、特别是卡夫卡作品的翻译家,他在《甘苦得失寸心知》中指出:“翻译也是一件艰辛的事情……这种艰辛比起创作有过之而无不及……这种甘苦只有译者自己清楚。”其实,叶廷芳在9岁时就失去了左臂,因此付出的汗水和心血更是难以想象。复旦大学的徐和瑾先生决心独自翻译普鲁斯特的七卷本《追忆似水年华》,我曾劝他保重自己的身体,但他依然勇往直前,终于鞠躬尽瘁,译完五卷后“壮志未酬身先死”。

翻译家们通过不同的人生道路,从五湖四海汇集到这本书里,其中的每篇文章都包含着丰富的内容和深刻的哲理,凝聚着翻译家的心血,因而也是留给后人的宝贵财富。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外文所研究员)

戍边军人的心灵之歌

——读吴传玖诗集《戍边长歌》

■康桥

给亲爱的祖国《写给一位永恒的中国士兵》《一面旗帜 一种精神》《情系嘉兴》《那些与长征有关的故事》……诗人的爱也是平凡的爱,有战斗在海拔4000米生命禁区边防军人思乡的热泪,有边防军人妻子的儿女情长、有对寂寞的父老乡亲的思念,有历史烟云、有楚汉风雨、有战争与和平、有奉献与牺牲、有自然、有江海、有湖泊、有故乡、有友谊、有亲情、有爱情、有哲思……诗人用叙事、抒情、议论、问道、读史、论辩、回忆、畅想、展望等形式和笔法,使诗歌创作的内容情景交融、知性睿智、丰富多彩。

吴传玖的诗是用热血和生命谱写的。他曾在海拔4300米的白马雪山上昼夜兼程行军120华里,曾奉命在海拔6000多米的大雪山上执行任务。他曾在

前线带领部队参加和指挥边境防御作战,抱着枪、扛着艰辛,履行着戍边军人的使命,抒写着戍边军人的心声。在硝烟弥漫的战场,在爬冰卧雪的阵地上,在冰封雪裹的哨所旁,在迪庆高原、在怒江峡谷、在查果拉、在乃堆拉、在塔克逊、在墨脱、在冈巴、在雅鲁藏布江大峡谷,都留下了他一串串脚印、一串串诗行。

《戍边长歌》《日子把爱打磨成金子般的记忆》《海拔与生命》《拉萨河边》《车过羌塘》《哨兵》《一个人的演出》《高原雪》《老站长的故事》《兵聊》《岁月如歌——为人民解放军进西藏60周年而作》《在西藏 我和仓央嘉措是邻居》……从云贵高原到青藏高原,直至海拔5400米的冰雪世界。与诗歌同行,吴传玖把流血与牺牲、寂寞而艰苦的戍边生活变

成了感动人心、感动天地的诗篇。

那些“位卑未敢忘忧国”,为捍卫共和国神圣疆土敢于赴汤蹈火、不畏流血牺牲的战友们,他们是真正“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的共和国英雄。国威军威是他们心中永久高扬的戍边长歌。

那些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忍耐、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特别能团结的战友们,他们的血管里流动着比常人多得多的忠诚和信念,海拔越高,思想和精神的境界越高。他们是这个世界上唯一可以与珠穆朗玛峰比肩的人。

诗是吴传玖和雪域军人相依为命的精神食粮。每时每刻,吴传玖的胸中都激荡着如黄河、如长江般奔腾不息的诗情。

因为曾经浴血南疆,曾经戍守雪域高原,所以,吴传玖的诗有一种强烈的现场氛围和亲和力,凝聚着爱与恨。恨时寒风凛冽、似闪电锋芒,爱时能把西藏的雪都化为蜜糖。吴传玖的诗在战争中披着硝烟,冒着炮火,我们仿佛能听到冲锋的号角。

吴传玖的诗不善修饰,又寓诗于情、寓诗于境,直抒胸臆,读来亲切自然,这对于赋予高原海拔以真正生命价值的诗人来说,难能可贵。

新书评介 书海淘金,撷取珠玑

诗人吴传玖是一位曾经长年工作在西藏高原的老军人。他用高昂的热情和百折不挠的毅力,以手中的笔讴歌生活中的真善美,创作了一大批诗作,展现了一个边防老军人的家国情怀和对党、对人民军队的真挚感情。最近,展现他近年来诗歌创作成果的诗集《戍边长歌》(中国大地出版社)与读者见面了。

吴传玖的爱是大爱,他把爱写给亲爱的祖国、写给人民军队、写给鲜红的党旗、写给英雄的士兵、写给人类崇高的精神……《党旗礼赞》《写在八月一日》《写

《中国信心》 坚持道路自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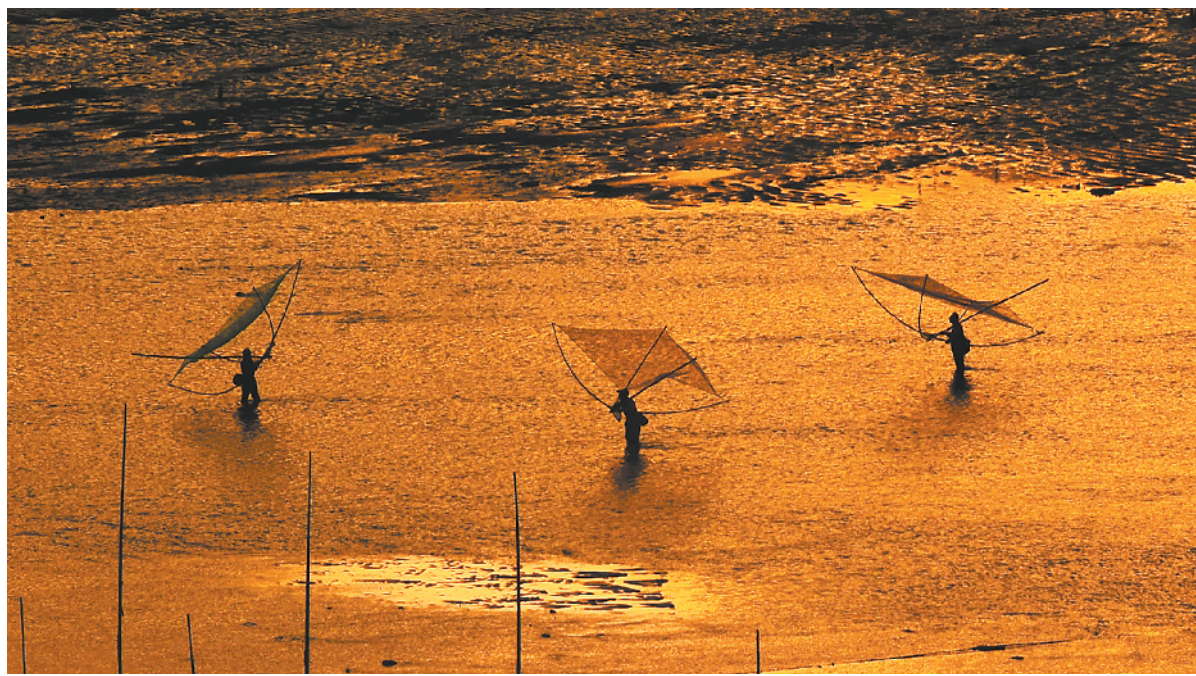
■宋永波

《中国信心》(人民日报出版社)一书,阐释中国为什么有信心战胜任何困难,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本书汇聚中央党校、中国社会科学院多名专家学者观点,以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权威数据为依据,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雄厚物质基础、伟大的民族精神等角度,阐述中国为什么有信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

《雷锋》 从平凡走向崇高

■王若容

著名作家黄亚洲的长篇小说《雷锋》(天地出版社)以文学手法,生动再现了雷锋从旧社会贫苦农家孤儿成长为新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战士的全部历程,真实展现了他从平凡走向崇高的人生轨迹,刻画了雷锋立足平凡、不怕苦累、凡事力求尽善尽美的高贵品质。作者多次实地走访,掌握大量新鲜素材,艺术地再现了雷锋的卓越才能、善良心灵和纯真情感。



视觉阅读·金色的滩涂

汤青摄



长征 第4857期

读书生活 阅读,照进心灵的阳光

在书架上,或者柜子里,或者随便某一个角落拿出一本书,书页已经微微泛黄,甚至落满了灰尘,信手翻开,那浓浓的、淡淡的味道扑面而来,像一双无形之手悄无声息地将你带入岁月深处,带你过去时光。

有些书旧了,是因为时间久远;有些书旧了,是因为你翻阅的次数多了;有些书旧了,是因为被你遗忘了;有些书旧了,是因为你心中的不舍,无论世事如何变迁,都把它珍藏着,像一位多年的老朋友时刻在心底陪伴着你,又像是一位久别的故人,每每想起都是难忘的回忆。

小时候,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去外婆家。每到星期天,都会早早地跑到外婆家,因为外婆家的书架里有大大小小、薄薄厚厚的藏书。有既惊悚又引人入胜的《聊斋》,那些妖魔鬼怪总是被善良和正义战胜;有百读不厌的《红楼梦》,那些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和人物情感,虽然小时候的我还不能很透彻地领悟,却依然爱不释手。我最喜欢看的当然是《西游记》了,唐僧、孙悟空、猪八戒、沙和尚,每一个形象都深深地刻在了脑海里。舅舅考上师范之后,外婆家的书就

更多了。柜子上、凳子上、花盆的后面、抽屉里,到处都是舅舅的书,其中还有很多励志的书籍,如《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平凡的世界》。我把《平凡的世界》硬是跟舅舅要了过来,它现在还陈列在我的书架上,书页早已泛黄,甚至还有好几处损坏的痕迹,却丝毫不影响我对它的喜爱。

书架的最顶端是席慕蓉和汪国真的几本诗集和散文集。书中的每一篇、每一页都被我注释过。有些用铅笔注释的字迹现在看起来已经很模糊了,却别有一番亲切之感。拿起来逐页翻开,好像又回到了从前,回到了那个简单而质朴的年代。

喜欢读旧的书,喜欢那种淡淡的墨香味,读的不仅仅是文字,更是一个年代的缩影,更是一份心境。由感动到平静,由平静到深思。不远处,有故人来,有老友携着风霜而来。隔着光阴,我们格外亲近;隔着岁月,我们一见如故。把泛黄的旧书放在那里,可以是柜子上,可以是案几上,甚至,可以是一个小木凳上,随时随地都可以拿起来,随时随地都可以翻阅几章,那么,旧光阴随时随地都会重现,故人随时随地都会回来。

这会让人思绪沉静,让灵魂挣脱繁华的桎梏,静静地栖息在时光的港湾,岁月便因此而静好,人生便因此而格外充实。懂得读旧书,便懂得了人生况味,懂得了珍惜。